

2026年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货物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600000.00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600000.0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 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后附法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4) 税收和社保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的税收和社保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二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提供报名时间后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8)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 代理商须提供本单位《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号) 的规定, 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5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允许 (须提供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复印件)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 (2007) 119号) 的规定,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 必须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 才能开展采购活动。且不得因此排斥国产产品, 满足需求的国产产品依然可以参与竞争。“进口产品的认定”参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 (2008) 248号) 文件有关规定。
		☒不允许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时,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2%-3%)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7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__/%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对于单价合同, 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8	现场踏勘和集	☐组织, 集结地点为: _____

	中答疑	●不组织
9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 <u>100</u> % [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 214号)的规定，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30%-60%。 [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
10	合同类型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 _____
11	争议解决途径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2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u>夜潇娜</u> 联系电话: <u>029-83910816</u> 电子邮箱: _____

采购需求(货物类)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临潼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春节慰问品采购，主要针对西安市临潼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及驻临部队采购慰问品，包括面粉、食用油、大米、牛奶、饮品等。

二、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优抚对象	1	小麦粉	袋	1430	独立包装，配料：小麦粉，规格：≥10kg/袋；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GB/T 1355-2021》精制粉标准要求；便于运输、储存，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原料，配料，执行标准（或产品标准号），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储存条件，制造商，产地等。

	2	大米	袋	1430	独立包装，规格：≥10kg/袋；五常大米，质量符合国家标准《GB/T 19266-2024》优质一等标准要求；便于运输、储存，外包装上必须标明产品名称，配料，质量等级，生产日期，保质期，净含量，执行标准，储存条件，制造商，产地等。
	3	食用油	桶	1430	独立包装,规格：≥5L/桶；配料：菜籽油，非转基因压榨菜籽油，质量符合国家标准《GB/T1536-2021》二级（含二级）以上，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16-2018》。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或产品标准号），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储存条件，制造商，产地等。
	4	纯牛奶	提	1430	独立包装，产品种类：全脂灭菌纯牛乳，配料：生牛乳，规格：≥225ml*10盒，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驻临部队	5	红茶	箱	1500	独立包装，规格：≥500ml*15瓶，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6	绿茶	箱	1000	独立包装，规格：≥500ml*15瓶，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7	苏打水	箱	1500	独立包装，规格：≥350ml*24瓶，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8	冰糖雪梨	箱	1000	独立包装，规格：≥500ml*15瓶，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9	纯净水	箱	1500	独立包装，规格≥550ml*24瓶，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10	纯牛奶	提	900	独立包装，产品种类：全脂灭菌纯牛乳，配料：生牛乳，规格：规格≥250ml*12盒，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11	酸奶	提	1000	独立包装，产品种类：常温风味酸奶，处理方式：巴氏杀菌，规格：≥250ml*12盒，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检验标准；外包装上必须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执行标准，储存条件，生产厂家，产地等。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2 个日历日内完成备货，备货完成后 2 个日历日内配送至临潼区下属的 22 个街办及 11 个驻临部队（至少满足同时配送 5 个驻临部队）。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保期：保证从交货时间起算剩余质保期 $\geq 2/3$ 质保期。

4、包装要求：独立包装（拒绝分装、散装商品），便于运输储存，外包符合国家食品包装规范。

5、质量要求：

5.1 货物（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达到合格产品的要求。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5.2 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保证质量。严禁添加剂、防腐剂和一些可能危害身体健康的元素含量超标。由于产品质量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货商承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3 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6、运输要求

6.1 投标人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6.2 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

6.3 投标人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7、售后服务要求

7.1 中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2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更换，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7.3 中标人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须3小时内完成更换，并承担更换的费用；

7.4 所有货物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人派人员到货物使用现场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7.5 产品“三包”要求：货物（产品）属于国家规定的“三包”产品，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遵守“三包”的规定，在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时，及时对所提供产品实行“包退、包换、保修”服务

四、其他

1、验收

(1) 由采购人实施验收。

(2) 验收依据：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付款

本采购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采购并配送完所有货物后一个月之内无质量问题支付100%货款。（产品配送时须具备检测报告或食品检验合格证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方可配送）

3、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